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电机”、“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0 年 1 月 20 日，方正电机与上海绿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绿脉智能”）签署《不动产转让意向协议》，协议转让公司莲都区天宁工业区 24 幢房屋及土地，上海绿脉智能支付 1,150 万元作为购房意向金，双方约定，签订正式转让合同后该意向金抵作不动产转让款。2021 年因双方经营规划调整，经协商解除《不动产转让意向协议》，方正电机已于 2021 年 6 月返还上海绿脉智能前述购房意向金。

上述《不动产转让意向协议》签署时，上海绿脉智能系方正电机董事长顾一峰（2021 年 4 月 14 日离任）间接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未及时判断上述交易为关联交易，现就上述事项补充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上海绿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2MA281JA253

成立日期：2016年2月6日

法定代表人：何德军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从事智能科技、新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动力电池、新能源节能环保设备的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

上述《不动产转让意向协议》签署时，上海绿脉智能系方正电机董事长顾一峰（2021年4月14日离任）间接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该公司是方正电机的关联方。

目前，上海绿脉智能系方正电机董事何德军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亦属于方正电机的关联方。

三、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根据相关规则进行的追溯补充确认。基于上述交易已经终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就本次关联交易未能及时履行相关程序事项，公司董事会已要求公司及子公司相关部门予以高度重视，加强对关联交易相关规定的学习。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完善合同审批流程，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程序，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事前就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事项与独立董事进行沟通并获得了我们的认可，经我们审核后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本次补充审议的关联交易已经终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在补充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补充审议的关联交易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审议程序

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150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次补充确认的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